

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数字教育中心（北京电化教育馆））的（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-北京教育信息网基础设施维护服务第6包北京教育信息网及厂桥网络运维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第6包北京教育信息网及厂桥网络运维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国研网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5988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32.37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国研网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24日